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6-001 号

##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4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董事长宋尚龙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15 名，实际出席董事 14 名，董事徐德复先生委托董事王化民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债权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对本公司的18,000万元债权转让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8,000万元，并同意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债权进行重组；同意本公司将持有的对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17,000万元债权转让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

币17,000万元，同意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债权进行重组，并同意以本公司持有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890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意本公司将持有的对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15,000万元债权转让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5,000万元，同意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债权进行重组，并同意以本公司持有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670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意就上述事项签订相关法律文本。

此事项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具体办理。

此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权转让的公告》、《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所属公司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46,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公司持有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36,373,954股股权质押。

上述一、二项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1,029,340万元，占公司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85.13%，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1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 1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六日